

漢字的起源及其演變

輝 著

陝西人民出版社

(陝)新登字 001 號

封面設計:姚正選

責任編輯:韋禾毅

版式設計:田慧君

漢字的起源及其演變

王 輝 著

陝西人民出版社出版發行

(西安北大街 131 號)

新華書店經銷 西安新華印刷廠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開本 4.125 印張 2 插頁 70 千字

1999 年 3 月第 1 版 199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1—2000

ISBN 7-224-04490-3/H·160

定價:6.50 元

引 言

文字是記錄語言的符號，漢字則是記錄漢民族（包括其前身的商族、周族、秦族等）語言的符號。從中國新石器時代（約距今 6000 年前）起，隨着漢民族的逐步形成和發展、壯大，漢字也經歷了產生和發展的長期過程。長期以來，漢字對漢民族，乃至整個中華民族的發展，對中國的統一及其經濟、文化的發展都發揮了巨大的作用。對國內少數民族文字的製定，漢字提供了借鑒的範本，如歷史上的西夏文、契丹文都是借助漢字的偏旁部首創製的。日本的假名，也是中國唐朝時候日本僧人空海等根據漢字的楷書、行書、草書等偏旁創製的。中國周邊的國家如越南、韓國（朝鮮）等，也曾長期利用漢字記錄本民族的語言。直到現在，這些國家要研究自己的傳統文化（如歷史、文學、醫學等），要讀他們的典籍，還要學習漢字。從這個意義上說，不但中國人，就是東亞其它

國家的人，學習漢字，了解漢字的源流及其演變情況，都是很有必要的。

目 錄

引言.....	(1)
一、漢字的起源	(1)
二、漢字的發展與演變	(8)
(一)殷商及周初的甲骨文.....	(9)
(二)西周春秋金文.....	(17)
(三)六國文字.....	(26)
1. 金文	(28)
2. 璽印	(30)
3. 貨幣	(33)
4. 陶文	(36)
5. 簡帛	(36)
(四)秦系文字.....	(40)
1. 石刻	(40)
2. 金文	(42)
3. 印章	(45)
4. 陶文	(46)

5. 簡牘	(47)
(五)隸書	(50)
1. 古隸	(50)
2. 漢隸	(54)
(六)章草	(58)
(七)楷書	(61)
(八)行書	(65)
(九)今草	(68)
三、漢字的構造與類型	(69)
(一)象形	(71)
(二)會意	(78)
(三)指事	(88)
(四)形聲	(92)
(五)假借	(105)
(六)轉注	(109)
四、漢字的發展前途	(112)
(一)簡化	(114)
(二)拼音	(118)
結束語	(125)
後記	(127)

一、漢字的起源

漢字的起源問題，至今仍是一個謎。要解開這個謎，目前仍感資料不足。這是因為，我們目前所能看到的，數量最大的文字資料，只有河南省安陽市北小屯村出土的殷商後期（殷王武丁至帝辛即殷紂王，約公元前 13 至前 11 世紀）的甲骨文，此前的資料則極為零碎，且無典型意義。

殷墟甲骨文發現於 1898 年，距今 99 年。從那時到現在，共出土甲骨文約 15 萬片，共有 4500 個左右單字，其中能確認的單字約 1500 個。甲骨文的構造比較複雜，已初步形成了一個科學體系。甲骨文不但有表示事物名稱的名詞，也有表示各種動作的動詞、表示事物性質的形容詞，還有數量衆多的虛詞，如連詞、副詞、介詞、助詞等。由這些看起來，甲骨文已經不是初期階段的文字。

有的學者認為，甲骨文是中國最早的文字，創造這些文字的人是當時的貞人。所謂貞人是替商王鑽鑿龜甲、卜

問諸事吉凶的人，現在能考證出的貞人共 100 餘人。貞人是商王的智囊集團，是當時的知識份子團體，甲骨文就是他們創造，並經過他們的長期運用而完善的。

也有很多學者不同意上述看法，他們認為既然甲骨文不是初級階段的文字，則漢字在甲骨文以前肯定還有相當長的發展階段，不是一蹴而就的。我們認為，這是一種合理的推測意見。

按照中國傳統的說法，漢字是由華夏民族始祖黃帝的史官倉（或作蒼）頡創造的，這種說法見於中國戰國時代的思想家的著作《荀子》、《韓非子》、《呂氏春秋》等。但《荀子·解蔽篇》認為倉頡只是整理文字的人，云：“……好書者衆矣，而倉頡獨傳者，壹也。”“壹”就是“同一”或“統一”，也就是整理。

到了漢代，特別是漢武帝（公元前 140—前 87 年）以後，人們更把倉頡神化，說他“四目靈光”，與凡人不同。在河南省南樂縣吳村倉頡故里，人們為他修廟、修陵，儼然奉他為聖人。因為東漢古文字學家許慎在他的偉大著作《說文解字》里對倉頡造字說加以肯定，此後人們更加堅信不疑。其實，這種說法是靠不住的。清末的民主革命家，《說文》學家章太炎在《造字緣起說》里就說過：

“倉頡以前，已先有造書者。……夫人具四肢官骸，常動持莖（tīng，草莖）畫地，便已縱橫

成象，用爲符號，自不待倉頡也。”

在近幾十年里，陸續發現了一些跟原始漢字有關的資料，爲解決漢字起源問題提供了契機。

河南省舞陽縣賈湖新石器時代遺址出土的距今 8000 年前的一片龜甲上，已有契刻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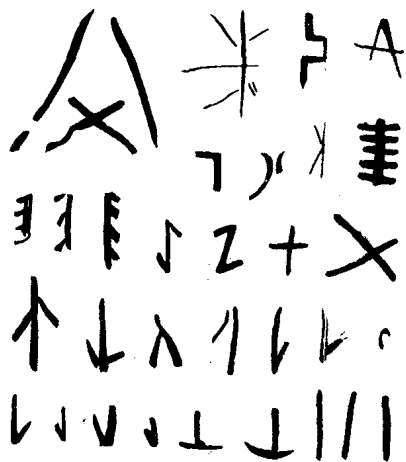
西安東郊的半坡遺址，是一處早期的仰韶文化遺址（仰韶是河南省滎池縣的一個村名，此地最先發現了中國新石器時代的彩陶器，以後即稱彩陶文化爲仰韶文化），根據碳 14 年代測定，時代約爲公元前 4000 年左右，距今約 6000 年。在半坡遺址出土的陶器上，有如下這樣一些刻劃符號：

根據《西安半坡》一書，此類符號約有 100 多個。其中 | || X 等與殷墟甲骨文相似，類似數字。

另外，半坡出土的兩件彩陶盆，一面畫着人面形和魚形，另一面畫着人面形和網形。魚形作 ，網形作 ，都是實物的

象形，與後世甲骨、金文的字形很像。

這些符號還見於約 4000 年前的青海省樂都縣柳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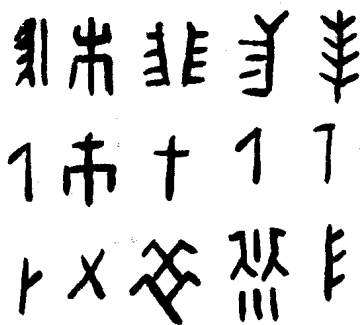


遺址和山東省章丘縣城子崖遺址出土的陶器上。

郭沫若曾討論過半坡的刻劃符號，說：

“刻劃的意義雖至今尚未闡明，但無疑是具有文字性質的符號，如花押或者族徽之類。我國後來的器物上，無論是陶器、銅器或者其他成品，有‘物勒工名’的傳統，特別是殷代的青銅器上有一些表示族徽的刻劃文字和這些符號極其類似。由後以例前，也就如黃河下游以溯源於星宿海，彩陶上的那些刻劃記號，可以肯定地說就是中國文字的起源，或者中國原始文字的起源，或者中國原始文字的孑遺。”

在稍晚於半坡的陝西省臨潼縣姜寨遺址出土陶器口沿，有如下一些刻劃符號：



對於“𠂔”字，李學勤《古文字學初階》（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認為：“系由五個相聯的‘人’形構成。這樣的符號很難說是隨意刻劃，應當說與文字比較近。有學者認為它和商代甲骨文的‘岳’字相似，這是不無可能的。”

時代稍晚的龍山文化遺址，如河南省登封縣王城崗遺址出土的陶器上，也有這種刻劃符號，有的筆畫還比較複雜。

河南省偃師縣二里頭遺址出土的大口尊口沿裡面，也有不少刻劃符號，其形體與殷墟甲骨文極相像。二里頭文化的晚期，考古學家多認為與中國歷史上的夏代（約公元前 21—前 16 世紀）相當。

河北省藁城縣台西村和磁縣下七垣出土的陶器刻劃符號，與殷墟甲骨文更相像。如台西發現的“刀”、“止”、“臣”等，幾乎與甲骨文無別，已是嚴格意義的文字了。這兩處遺址的年代與殷墟年代相當或稍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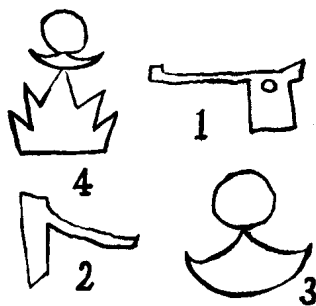
在陶器上刻劃符號或文字的風氣一直沿續到後代。在陝西省扶風縣周原西周遺址與鳳翔縣馬家莊春秋秦宗廟遺址出土的磚瓦上仍刻有這類刻劃符號。

刻劃符號與文字的關係是很複雜的。一方面，這些符號在每件陶器上大多只出現一種，沒有成為詞語，更沒有形成一句話，其含意不清楚。既然沒有語言環境，所以沒有充分證據證明它們具備文字的特徵與功能。而且，在西周、春秋時代，漢字已經高度發展，這類符號仍同時存在，這就證明其中的很大一部份只是一種符號，而不是嚴格意義上的文字。但另一方面，這些刻劃符號中的一部份在不同地域、不同時代的陶器上反復出現，又絕不像偶然的事，它們可能已經比較固定地用來表示某種意義了。有的

學者認為，這些符號是漢字的萌芽，是其來源之一。

刻劃符號在長期的流傳過程中，有發展，也有分化。其中有的成為后世的文字，有了固定的讀音和意義，完成了由低級向高級的發展；有的仍然停留在低級階段，只是一種符號，是標明個人所有權的隨意刻劃，與文字無關。這像我們說人是由猿變來的，但並不是猿一定都會變成人。因為後代不具備由猿變人的條件，有的猿類恐怕只能永遠是猿，而不會變成人。

在華夏民族的範圍之外，在當時的一些周邊少數民族陶器上，也有一些刻劃符號。山東省莒縣陵陽河遺址，是一處大汶口文化遺址，距今約 4500 年。在陵陽河遺址的陶尊外壁，有如下 4 個圖形符號：



以上 4 種圖形符號接近商代的青銅器銘文，很多學者都認為應是文字。如古文字學家于省吾將 1、2 兩例釋為“戊”字，將 3、4 兩例釋為“旦”字（《關於古文字研究的若干問題》，《文物》1973 年 2 期）；唐蘭把 3、4 例釋為“炅”字，讀為熱（《從大汶口文化的陶器文字看我國最早文字的年代》，《光明日報》1977 年 7 月 14 日）；李學勤釋 1 例為“戊”，2 例為“斤”，3 例為“炅”，4 例為“炅山”。

這些象形符號仍是單獨使用，看不出是表達語言的

符號，有人認為這些是作為族徽使用的。但它們與文字甚為接近，則是公認的事實。

很多學者認為，殷墟甲骨文是在半坡遺址等的刻劃符號和大汶口遺址的圖形符號的基礎上逐步發展而來的。

綜上所述，我們可以初步認定，漢字已有 6000 餘年的歷史。

二、漢字的發展與演變

從殷商甲骨文到現代通用的楷書，漢字字體從大的方面看，經歷了三個階段：篆體——隸體——楷體。篆體包括殷、周甲骨文、金文以及戰國時的六國文字及小篆，其時間大約從公元前 14 世紀到公元前 206 年秦亡止，前後共約 1200 年。隸書起於戰國晚期的秦國，通行於兩漢及三國，前後約 500 年。楷書起於東漢末，在晉代趨於成熟，通行於隋、唐，經過宋、元，一直到今天，已有 1600 年以上的歷史。

以上所說的三個階段，是一個逐漸演變的過程，沒有截然的界限。在轉變階段，往往兩種字體共同使用，如在秦末漢初，便通行一種有濃重篆書意味的隸書，人們或稱之為草篆。

還有一點需要說明，所謂某一階段是某種字體，只是就社會普遍通行而言，並不是說另一種字體就絕對不能用。比如今天通行楷書，但仍有少數書法家用甲骨、金文、

小篆寫唐詩，用隸書寫商店牌額，但這只是個別行為，而且大多屬於藝術的範疇，而不屬於實用範疇。用金文寫唐詩的書法家，絕不用金文寫信；寫小篆的青年，也絕不會用小篆去答高考試題，否則會被人看作神經不正常。

(一)殷商及周初的甲骨文

商代甲骨文是迄今發現的最早也最完備的漢語古文字資料。它的出土地點是河南省安陽市北洹水南岸的小屯村，發現時間是 1899 年（清光緒二十五年），其發現完全出於一個偶然的機會。這一年，清國子監祭酒、古文字學家王懿榮正在病中，而文學家劉鶚（著名小說《老殘遊記》一書的作者）在王家作客，見到王服用的中藥中有“龍骨”一味，上有契刻文字，遂拿給王看。兩個老朋友“相與驚訝”，肯定這是一個種古老文字（“龍骨”其實就是龜甲碎片）。王氏於是出重金購買，他們並作初步研究。

過了十年，到了 1908 年，清學部（相當於現在的教育部）參事、古文字學家羅振玉，打聽到這種甲骨出於小屯，於是派人搜求。

從 1928 年秋起到 1937 年中日“七七事變”前止，在著名學者傅斯年倡導下，前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在小屯及其周圍共進行了十五次發掘，著名學者李濟、梁思永、董作賓、郭寶鈞、石璋如、胡厚宣、高去尋等皆參與

其事。這十五次共發掘出土甲骨 24918 片，實物現多藏於臺灣南港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1949 年以後，殷墟考古取得了長足的進步。1950 年，在臨近小屯村的四盤磨西地 SP11 內發現一塊橫刻三行由數字組成的小字。此類數字以後續有發現，特別是陝西岐山縣鳳雛村出土周人甲骨中也有多例，學者多不識。1978 年，時隔二十多年後，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的張政烺先生才指出這是一種數字卦，並從而論證了“文王演周易”的可信性。

“文王”即周文王，是居住在陝西省岐山縣周原一帶的周方國的首領（周當時是商的屬國）。據中國史書記載，到了周文王時代，周族勢力已相當強大，形成了對商人的威脅，引起了商王（殷紂王，亦即帝辛）的疑忌。商紂王是一個很殘暴的統治者，相傳他曾剖孕婦之腹，行炮烙之刑（把一種金屬器具燒紅灼烤犯人）。他想娶九侯之女，九侯之女不從，被剝成肉醬。文王曾私下議論過紂的作為，被崇侯虎告密。紂王一怒之下，便把文王囚禁在今河南湯陰縣的羑里。羑里是一處監獄，是半地穴式的房子，地面上有小窗。文王在這裡住了七年，極其苦悶，於是冥思苦索，把原先用龜甲占卜的方法，改為用四十九根蓍草棍占卜，占卜結果用數字的形式表示。數字卦中奇數表示陽爻（即一），偶數表示陰爻（即——），是對龜甲占卜的一種發展與改造。這種學說以後稱《周易》，就是因為它與周人有